

证券代码：839821 证券简称：铭博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形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于2022年7月16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5. 会议主持人：黄修业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铭大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厂房及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办理融资业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贷款额度为不超过 2.5 亿元。该授信额度由安徽铭大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为安徽铭大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前述贷款进行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不超过 2.5 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担保具体金额和期限以正式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内容规定，该担保事项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次会议合法、有效，无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铭博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